

《梦游木斯塘》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梦游木斯塘》

13位ISBN编号：9787212064808

10位ISBN编号：7212064807

出版时间：2013-5-1

出版社：安徽人民出版社

作者：李遥岑

页数：264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梦游木斯塘》

前言

回家的路才是旅途 在《雨天的书》里看到一个故事：百余年前，有一位精通茶道的艺术家，在一次旅行中，每到驿站必取出茶具，悠然地点茶啜饮。有人问他，旅行中何必如此，他答得妙：“旅行难道不是生活吗？”旅行难道不是生活吗？旅行是生活的一部分，而非生活的对立面。大学毕业那年，我被某著名国企录取，那年竞争相当激烈，三万个候选人里，总部只需要三个人。拿到Offer之后，我狂喜了一段日子。直到入职培训的电话打来，我恐惧了，不用想象，就知道自己十年后甚至退休后面目安详的样子。犹豫再三，告诉他们我不能去上班了，好在对方财大气粗，并未向我索要违约金。那天，我豪情万丈地摊开中国地图，勾选了十个我喜欢的地方，给自己订了十年十城的计划——每年去一个城市生活、工作，顺便旅行。北京是计划中的第二站。刚入职时，我就对主管坦白了我的十年十城计划，很快成为一个笑话流传开。有次和大老板同乘电梯，万籁俱寂，大老板忽然转向我：“听说，你的理想是流浪？”我窘迫地摇摇头，一开电梯门就落荒而逃。我和他可能都没料到，到今天，我在北京已经待了整整五年。曾经，我在博客里写过一篇谈梦想的短文，被转载分享五千多次。很多人留言都说看得泪流满面。文中写道：“其实，有这么多的生活方式可以选择，梦想的形态有千千万万种，世界上有这么多人和你过着截然不同的生活，为什么要把一份做到死的工作和一间未必能住到死的房子作为唯一的目标呢？那真的是你内心最需要的吗？”可是，当我如今重读那篇文章的时候，我意识到，那是一种非理智的煽动，我必须对那些流泪的读者道歉。做一份安稳的工作，为家人准备一处温暖的居所是同样珍贵的梦想。而今放眼望去，到处都是挠人心痒的标语：“不去会死”“有些事你现在不做就永远也不会做了”“辞职去旅行”“说走就走”“三步两步就是天堂”“再穷也要去旅行”。好像旅行一夜之间成了拯救糟糕生活的解药，好像许多朋友一提起梦想，就失去了想象力，哦，梦想就是不用工作去环球旅行。顺风车，沙发客这些曾经散发着温情的词汇，因为旅行的无节操而渐渐让人抵触。因为工作关系，我见过太多号称××元走中国的人，他们大多数没有职业，没有生活来源，用极少的钱可能走完这么多地方吗？要么逃车票逃门票违反社会规则，要么一路活在别人的施舍之下，这和乞讨有什么区别？更让人难过的是，经过媒体的炒作，很多孩子开始效仿。亲爱的，这不是旅行，这是逃窜。太多人分不清“想要”和“需要”的区别。如果旅行是你的需要，像吃饭、睡觉一样重要，那么就带上你的心和人民币去享受旅行。如果你想通过旅行去解决生活里的难题，去寻找所谓的安全感、梦想、勇气，甚至用它来逃避现实生活，那么你一定失望，它就是生活本身，那扇没有推开的门终究还是会矗立在你面前。不去真的不会死，有些事现在做不了以后总有机会再做，说走就走前别忘了了解户外常识，没有钱就努力工作为下次旅行做准备，无论走多远只有走向内心才是天堂。世事还长，人间很美，不急这一刻。也许你曾东奔西走，在世界各地都不曾找到让你内心安宁的片刻。是啊，囚犯逃到世界尽头也会随身携带他的小监狱，把生活搞到一团糟的人在哪里都是颠沛流离，你就像一个追着自己影子满世界乱跑的人，心力交瘁。向外寻找终是徒劳，当你的身体追赶上你的心的时刻，就是你真正该在的地方。走出去，还得走回来，回“家”的路才是旅途。

《梦游木斯塘》

内容概要

木斯塘是尼泊尔境内最后一个自治王国，也是目前唯一完整保留传统藏传文化原貌的地区。木斯塘深藏于喜马拉雅山脉的隐秘之地，被称为“喜马拉雅的宝石”。其首都lo-manthang已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认证为世界文化遗产，是世界上保存最完好的中世纪城市之一。直到1992年木斯塘才对外开放，但外国游人需要得到许可证才能进入，至今为止到过木斯塘的中国人仅有30人。该地无任何旅游攻略可查。

人们趋之若鹜的地方不一定就是想象中的天堂。与大多数享乐主义者不同，作者选择了几乎无人到访，深藏在喜马拉雅山的云雨深处的禁忌之地——木斯塘。木斯塘位于尼泊尔北部，毗邻中国西藏，直到上世纪90年代才对外国人开放，是全世界藏族文明保留最完好的地区，也是世界上最原生态的藏民生活样本。

当双脚踏上这片充满禁忌和神秘色彩的土地那一刻开始，一切变得有趣且不可思议。冥冥之中的相遇；禁忌之地的恋情；雪山之下的缄默；加德满都的沧桑；博卡拉雪山的神圣；悬崖峭壁上的重生；佛诞之地的庄重……如果说好奇心是这次旅行的引领者，那么寻找信仰就是他们前进的力量。旅途中有空间、时间与灵魂激荡的刺激，也有险象环生后的认知、感恩和知足。在木斯塘这些喜怒哀乐融合的时光唤醒了灵魂与信仰。

作者用双脚丈量每一寸陌生的土地，带着虔诚的情怀感受世间风情，用极致的体验拥抱苍穹大地。作者沉浸每一次的旅途，也享受每一次的回归，因为她懂得：狂放不羁的旅途终会停下，颠沛流离的旅人终会回归，无论走多远只有走向内心才是天堂。

《梦游木斯塘》

作者简介

李遥岑

狮子座，武汉姑娘，长发，心软。7岁开始发表作品，因获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被武汉大学中文系免试录取。曾做过业余编剧，业余模特，业余厨师，业余摄影师，业余诗人，业余行者。目前在某知名IT企业任职。外型酷似女文青，内心热爱一切山炮的食物、地点和人。不太青春，却很反叛，在正确和有趣之间，一定选择后者。

微博：@桑桑走不停 <http://weibo.com/liyaocen>

《梦游木斯塘》

书籍目录

- 1.像一切那样开始
- 2.Jomsom的一场盛会
- 3.kagbeni对雪山说起大海
- 4.Chele未知总比已知多
- 5.错了的和错过了的
- 6.世间本无罗曼堂
- 7.骑马去边境：比远方更远
- 8.再探边境：记忆的迁徙
- 9.不会说话的风景
- 10.爱是一场自我教育
- 11.已是两条路上的人
- 12.我的歌声里

《梦游木斯塘》

章节摘录

版权页：插图：从未知到已知是艰难的，而从已知的固有世界重新进入未知是更为困难的历程。我们在一地待得过久，会认为世界就是这个样子，能看到的边际是如此清晰而不可逾越。抵达未知之境，也许寸草不生，也许鲜花怒放，说不上好坏，只是等你回望，那些不敢、不该、不能的界线已经不见了。一路是怪石头，被时间扭曲的山脉，风蚀的蘑菇，眼到之处，极尽荒凉。进入上木斯塘地区经过的第一个村子是Tangbe，在起伏山峦的一片山崖上。从Kagbeni出发，步行大概在3小时。我们路过Tangbe的时候，这个村子正展现它生机勃勃的一面，在荒凉的大山中，一丛丛旱柳温柔摇晃，绿绿的叶子垂向地面，孩子们坐在树和阳光的阴影中，看着我们嘻嘻笑着。这里的女人似乎偏爱红色和紫色这样的妖娆色彩，妇女们包着头巾，腰间裹着藏式的彩色条纹围布，长长的裙摆摇曳拖地，排成一列走过。有人拎着在河里打来的两桶水快步走过，河水跳跃着洒在满是鹅卵石的路面上，把一溜石子润得光亮。大概是鲜有徒步者住在这里，都是短暂路过，所以这个村子显得质朴一些。下午路段石头的颜色从灰色变成了黄色，地貌也更加奇怪。一尊尊石头好像被定住的魂魄，俯瞰河谷。有些哥特式的建筑，恨不得把天戳破，有的像城堡的房间，布满了洞穴。走着走着就有一阵狂风从河谷吹来，细小的沙粒飞起来擦过皮肤，人被吹得摇摇晃晃。那些石笋和石蘑菇傲然迎风，岿然不动。可是我怎么觉得每块石头都有突然开口说话的魔力，好像一到深夜，它们就会站起来，哗啦啦自己挪动位置一样。我把这里叫作魔鬼城堡。背夫Tom和索巴走得很快，我们一路聊天又拍照，被拉下了好远，常常甩掉我们一座山的距离，四仰八叉地躺在石头上睡觉晒太阳。Tangbe距离上木斯塘的第2个村庄Chhusang大约一个半小时。卡利甘达基河谷在Chhusang之后与徒步线不再并行。下午两点多我们才走到Chhusang。在满是苍蝇的一家小店午餐，这里的苍蝇穷凶恶极，一点也不怕人，落了满满一桌子，等我和青儿把盘子里的面条吃完，嗖地落下来贪食残羹冷炙。我们坐在窗边又喝了一杯奶茶，阳光剔透充足的下午，连苍蝇的嗡嗡声都变得和谐起来。Jason吃得很少，他说之前来尼泊尔几趟，已经把当地食物吃到恶心，用帽子盖着脸躺在椅子上睡觉。青儿没事儿就去掀一下帽子，扮个鬼脸吓唬他，真觉得Jason是带了个小女儿出来郊游的。灰灰碰碰我，让我看隔壁桌。墙角出现了神一样的物件，背夫的篓子里竟然有一个折叠轮椅。老外都是怎么了？灰灰倒没有惊讶，他说大环上碰到过一个小儿麻痹症的人，拄着拐杖走完了全程。果然，过了一会，进来两个四五十岁的男人，其中一个明显有一只脚不灵活，拄着拐杖。另一个银白色头发的男人搀扶着他。他们落座后，那个银色头发的人开始点菜，他并没有征询同伴的意见，看样子是对他的饮食习惯很熟悉。我不敢相信他们这样的组合是如何一步步走来，接下来又将如何到达Lo—manthang。午餐端了上来，银发男子娴熟地挑掉了两盘意面酱里的新鲜香草叶子。他的同伴嘴角抽动着笑了一下。他的手一直颤抖着，艰难地挑起一些面条，因为抖动，面条还是跳跃着回到了盘子中。我直愣愣地看着他们，忘记了这样是不礼貌的。他们是电影《触不可及》的现实版吗？银发男子对我笑了笑，我赶紧收回失神的目光，但还是忍不住不时地偷偷瞟上一眼。银发男子拈掉他身上的面条，又用叉子卷了一些面条送到他嘴边。那人的整个行动都比常人缓慢，连张嘴的动作都很慢，我估计大概是帕金森氏综合征。银发男人拿起一张餐巾纸给他擦擦嘴。眼神中那种认真，甚至还带着深情和怜惜……真的很像是照顾自己的妻子或幼子。我趴在桌子上偷偷跟青儿说：“你说……他们是不是……”青儿点点头，“我觉得也像，但是都这么大年纪了……还出柜啊！”我：“你们公司Gay多吗？”青儿：“爆多啊，而且都是美男。”我：“我觉得他们俩年轻时应该是美男……”Jason午休起来了，他好像就一直没睡着。因为从椅子上坐起来第一句话就是：“两个小八婆，吃完饭赶紧上路，别在这八卦了。”青儿有点不高兴地撇嘴：“你不是睡着了吗，还偷听我们谈话。”Jason结了账，在我们头上分别拍了一下：“八婆们，快走吧。”临走时，我们向他们点头告别，银发男子目送我们出门，他的同伴也牵动着嘴角，露出一个僵硬但无限友善的微笑。Chele在河岸对面的悬崖上，需要过两座小独木桥，路过大片正在开花的荞麦田，踩过无数亿万年前的石头。虽然是枯水期，还有无数细细的河流在石缝间腾挪跌宕，奔向未知的远方。Tom突然欢天喜地地叫我的名字，朝我飞奔过来，我愣在那里看着他。他挥舞着手中的一块石头：“桑，你快看，我送给你的！”我接过他递来的石头，一面是普通的鹅卵石，翻过来，里面是散发着墨黑色光泽，非常漂亮细腻的海螺化石。完美的螺纹切面仿佛是造物主的雕塑，每一个弧度都美得不可言说。早就听说喜马拉雅地区从前是深海，这次亲身经历了一次。环顾四周，皆是万仞绝壁，脚下是无数的鹅卵石，如果我此刻突然穿越，身边便是万丈海底，手中这个美丽的海螺，也许正在海底觅食，或者寻找另一只海螺？想想倒觉得十分有趣。已是黄昏时分，河谷的水多了起来，又黑又急，过了一座蓝色的钢架桥

《梦游木斯塘》

，出现了一条100多米直线上升的小路。前面的徒步者绝对是以高空漫步的姿态在我们上方出现。这样的路容易让人心生疲惫，Jason看起来很累，坐在一块大石头上休息，青儿和我倒很兴奋，感觉今天走得还不够过瘾，这条路有那么一点点高山健行的感觉。我们呼哧呼哧爬了一段，就累得不行，这里海拔也有3000米了。因为山的坡度较陡，看不到山顶，我们以为还有很远，休息了一下，调整呼吸又爬了一段，做好死磕的打算，抬头一看，已经到了我们的宿地。夕阳中，一个先抵达的蓝衣外国女孩在屋顶看书，四周群山围绕，阳光正浓。有人露营，一顶顶红色帐篷，远处是日照金山。这家客栈的店主高大帅气，扎着马尾，留着漂亮的胡子，还围着一条很有范儿的围巾。大概是极少见到中国女性面孔，我刚进入客栈，他就趴在栏杆上目不转睛地直盯着我。和我们的含蓄方式不同，尼国男看人不带一点遮掩，目光炽烈又忧伤。青儿看着那帅哥的眼神，拍了Jason一下：“看他，你就知道我第一次见你有多怕你了！”我一听有八卦，连忙拉青儿在露台坐下，搬上小板凳准备听故事。青儿讲起这段的时候，语气轻快，还有不少小动作，整个人都被一种淡淡的光晕笼罩着。“第二天清晨我联系他，问他昨天是不是喝多了做的决定，他说，没喝多，机票都定了。我问他登机没，紧张得声音都发颤。他在电话里取笑我，‘你怎么这么紧张啊，我又不是坏人。’然后我赶紧翻出我最喜欢的裙子，在家小麻烦不断，一会妆化坏了，一会把衣服烫坏了，一会把额头撞了……我那时心里简直就是绝望，是不是老天在暗示我不该见他……但是人都在飞机上了，又下不来……”“那是一个普通的黄昏，却是我这辈子心跳得最快的一个黄昏。转门进去，我贼眉鼠眼地探身看了一圈，在酒店大堂里，坐着一个男人。衬衣破洞牛仔裤大框眼镜，一看就知道是他。他回头看见我的时候，我正探了半个身子贼头贼脑的样子，我赶紧直起身子。假装大大方方地上前去问好。但是……但是……他见到我就笑了，然后一直死盯着我，目不转睛。我当场就渺小了，假装出来的落落大方，转瞬变成躲躲闪闪，不敢直视他。”听到青儿有点羞涩的描述，我忍不住笑了，原来她也有这么没用的时候。我让她继续说。青儿还没开口，自己也忍不住扑哧笑出来：“他一开口就是小流氓调戏良家妇女的口气：今天还涂了口红呢！”我更难为情了，恨不得捂着脸一路小跑。好不容易定住了气场，抬起头想跟他说话，发现他还在坏笑着看我……又瞬间低下了头，不敢跟他对视。当时的气氛尴尬到爆，他一副富家公子吊儿郎当的样子，我一副落水鹤鹑满地找缝的样子。那天我不停地笑场，只要看到他盯着我，我就能转过身笑半分钟……”“门口的门童饶有兴趣地看我们俩神经兮兮的样子，估计在猜是什么事能让我笑得直不起来腰。看了半天，他倒是气定神闲，我跟上了发条一样，每隔一会儿就转过去笑半分钟，肯定觉得我有点脑残。我好不容易止住笑，赶紧催Jason，走吧，别在这傻笑了，去吃饭吧。Jason很自然地握住我的手，拽着就走，霸气外露啊。我吓坏了，赶紧甩掉，问他：“第一次你怎么就敢抓人手啊！”他继续抓住：“因为看到就很喜欢。”我再次甩掉：“不能这样啦，我会觉得你对我不够尊重。”两个人就这么一路走，一路抓，一路甩……马路上出现这么一对男女，很神经很变态很古怪吧？”我连连点头，没想到感觉不怎么热情的Jason，私下还有这么好玩的一面。后来Jason告诉她：自己在来时的飞机上，也觉得有点不可思议。一把年纪了，突然千里迢迢去见一个素未谋面的人，好像有什么原因怂恿着他。他问过自己，万一她是个丑八怪呢？青儿也很好奇这个问题的答案，Jason说，我第一反应就是，即便是丑八怪，也还是会喜欢的。听完了他们第一次见面的故事，我在想究竟是什么让两个陌生人在人海里相遇，冥冥之中被一根剪不断的细线牵引，安排着他们的相遇与分离。听说这里有太阳能热水可以洗澡，我激动地拉着青儿去排队。都快排到我们了，一个极品金发女出现了。此女大概身高八尺，腰围也是八尺，满面红光，一条浴巾的宽度只能环绕她身体一圈半。出来徒步，背着一条巨大浴巾的，确实少见。她拎着一个袋子，庞然地耸立在我面前。我正要问她为什么插队，她大声的像自言自语般地说：我早就在这个位置了，我一直在这里的。天啊，您这么大，我会看不见吗？这是一种自我催眠的顽强精神吗？她站在那里姿态很坚定，我不是爱较真的人，心想，算了，插就插吧，我先去旁边刷牙洗脸吧。前面的女孩洗完出来，她马上冲上去问：“水还热吗？开关往哪边拧？”女孩湿着头发，颤抖着身体给她进行了现场教学。她“砰”的一下关门进去了。然后里面安静许久……突然，一声尖叫从逼仄的浴室直射四周的群山。我在门外惊恐不已，不知道里面发生了什么事。金发女探出头大叫：“有人吗？有人吗？”帅气店主马上噔噔噔地跑来，问她怎么了。她结结巴巴地说：“坏了，水到处都是。”我瞟了一眼，那么粗的水龙头把手，断了……真心不容易。店主赶紧拿上工具开始扮演水管工，金发女娇羞地用浴巾遮体，在一旁叨叨个不停。天色越来越暗，我估计修好也轮不上我了。帅哥店主很好心很霸气地凑上前，告诉我已经不是洗澡的最佳时间了，但是如果我坚持要洗，他有办法让水变热一点。我还是被他骗了，根本不存在热一点的水，我和那些冻得龇牙咧嘴的前辈一样的啊。帅哥，你家的“热水”敢再冷点吗？灰灰冷眼看着尼泊尔帅哥对我献殷

《梦游木斯塘》

勤。等我洗完澡，他严肃地把我拉到一边，对我进行安全教育。

后记

一年之后的十月，我和青儿再一次回到了尼泊尔。许多朋友问。你怎么又去尼泊尔，不是去过了吗？突然想起路上碰见的那个来尼泊尔13次的法国老太太。她又是为了什么把生命的六分之一留给这个遥远的国度呢？旅行对每个人来说，都是私人化的体验。也许起初只是听说那个地方有趣、漂亮，想去看看。直到某一时刻，命运将你带到某个地点，遇见某个必会相识的人或遭逢一刹那神迹般的美，你会突然明白之前漫漫长路的意义所在，并不是你想来，而是这个地方召唤你来。把尼泊尔(NEPAL)的每个字母拆开，可以理解为这样一句话：Never Endless Peace And Love，永无止境的平和与爱，这也正是我深爱它的理由。灰灰没能跟我们重返尼泊尔，他终于还是去了美国，跨专业读第二个博士学位。因为时差的关系，我不能再方便地骚扰他。这次在尼泊尔给他寄明信片的时候，有很多问候的话想说，但最后我也只写了一句“Best wishes”，最好的祝福，给你。Jason去了更多的地方旅行，事业也很顺利。和青儿再也没有见过面，联系极少但依旧保持着某种难以解释的感应，相信他们是彼此生命里抹不去的一部分。青儿回去之后开始重新拿起画笔，并在她老师的赏识和帮助下，正筹备一个小型的个人画展。这次重返尼泊尔，也有些饶有趣味的事发生。我和青儿在博卡拉街头闲逛，突逢暴雨，跑着躲进了一家餐厅，抬头一看，正是去年那家店。灯牌从圆形换成了方形，植物也越发茂盛。我们在二楼露台的同一张桌子坐下，晚餐依然点的烤猪排和啤酒，吃着喝着就笑了，有点穿越的错觉。餐厅正对面就是去年索巴承诺会归还衣服的Adam旅行社，既然都在面前了就进去问问吧。店里的人说，索巴进山了，哪条线路不知道。衣服的事，没听他提起过。第二天我们就进山了，这次选择的线路是Poon hill小环和Annapurna base camp，主要是低海拔丛林峡谷和高海拔雪山景观，和木斯塘的风景类型非常不同。在Bamboo的时候，我们停在路边休息，从ABC下来几位驴友，突然一个人影从我身边闪了过去，那一瞬间我认出他正是索巴。我叫了他一声，他回头，惊喜地认出了我们。他也许怎么也想不到，我俩今年还会来尼泊尔，十几条的徒步线路，我们会在同一日期出现在同一条上，并在某一刻狭路相逢。而Jason那件黑色的抓绒衣，正在他的背包顶上。如果衣服有记忆，它看见我们的时候，会想起一同在木斯塘的时光吗？最后，来说我那顶帽子。去年，那顶军绿色的帽子，跟着我走过了木斯塘，戴着它灰灰拍下了我最喜欢的一张照片。风吹日晒雨淋，它已经不是当年帅气的军绿色了。今年它又一路陪伴，每日为我遮阳挡雨。快完成ABC，在出山的路上，我心里默默地想，这趟旅程结束，就不再戴它了，回去弄个盒子把它放起来养老，作为永久的纪念。它偷听到了。在几分钟之后，我破天荒地摘下它休息，走的时候，它永远留在了那里。等我发觉它不见了的时候，我已经走了很远。青儿看我满脸惋惜的样子说：“我们回去找吧！”我说：“别了，那是它的归宿，它选择了永远地留在尼泊尔的大山中，而不是待在盒子里。”这次的尼泊尔之行，在我的内心，总觉得像是一次分外郑重的告别。把没有说的话，没有走的路，没有用完的思念，以及潦草的离别，没有理由的前世今生，在中秋的那天傍晚，我一个人，带着剧烈头痛的眩晕感，在清冷的空气中，面对着洁白无言的雪山，统统耗尽在一点点暗下去的深蓝天幕和越来越浓厚的云雾之中。之后，内心澄净，觉得圆满。2012年11月4日于北京初雪之夜

《梦游木斯塘》

编辑推荐

《梦游木斯塘:孤独的路,没有尽头》编辑推荐:中国首部旅行身心灵之作!神旨就在木斯塘!去世界上最接近神性的地方,赴一场灵魂觉醒之约!与其孤独去死,不如旅行重生。一场自我重建的旅行,一本寻找信仰的旅行书。内附尼泊尔木斯塘最详尽的旅游攻略!2013年3月刊《中国国家地理》木斯塘专辑,第一次深入解读这片神秘土地。关于“木斯塘”木斯塘曾是独立王国,是古罗王国的领土,一度因为西藏与印度之间的贸易而繁荣,和西藏在语言文化上都很接近。18世纪被尼泊尔吞并,是尼泊尔境内唯一且最后一个自治王国。古罗王国所在地,位于尼泊尔中北部,毗邻中国西藏自治区。深藏于喜马拉雅山脉的隐秘之地。其壮观程度就连美国亚利桑那大峡谷都相形见绌。木斯塘是藏文化的发祥地,也是目前唯一完整保留传统藏传文化原貌的地区。直到1992年木斯塘才对外开放,但是依然要严格监管,外国人需要得到许可证才能进去该地。至今为止到过木斯塘的中国人仅有30人。木斯塘曾是世界上海拔最高的神秘王国,被称为喜马拉雅的宝石。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已经将木斯塘首都lo-manthang认证为世界文化遗产,是世界上保存最完好的中世纪城市之一。

《梦游木斯塘》

精彩短评

- 1、朋友的美女学姐写的书 和其他游记风格不太一样，但觉得读上去很自在，更有听故事的感觉。
- 2、呵呵呵呵
- 3、这个书很有诚意，既像游记又像电影，地点和写法都很新颖，装帧也有特色，值回书价了。
- 4、多谢你能来
慰我山中寂寞
陪我看山看月
过神仙生活
匆匆离别便经年
梦里总是相忆
人道应该忘了
我如何忘得
- 5、美女写作，人比文字好看 :-)
- 6、书内容不错，质量不错。就是到货有点慢
- 7、和作者在尼泊尔poon hill徒步时碰到的。果然是文艺青年，徒步都想这么多，哈哈
- 8、很多有用信息，向往！
- 9、不错，内容很多，看得出是作者的诚心之作
- 10、西藏地方政府叛乱后，叛军残余逃避到尼泊尔境内长期越境骚扰。直到七十年代初中美关系缓解，美国减少对其支援，这批人才最终放弃武装并接受尼泊尔政府收容定居木斯塘。而叛乱武装绝大多数都是拥有中国国籍的，只是他们自己不承认而已。当然今天他们的后代绝大多数都已加入尼泊尔籍了。所以，木斯塘早就有中国人了。简介中说的只有三十多个中国人到过当地，明显就是对木斯塘十分重要的历史一页缺乏了解。
- 11、其实看的最认真的时候是当时看的博客连载
- 12、就游记而言还算是有可读性，但是多少觉得有点矫情，是因为那些故事我没有碰到过，我在怀疑？还是在嫉妒？啊哈哈。。。
- 13、拿到书的那一刻翻了翻，本来很嫌弃。
- 14、高三的陪伴，每个人都有属于自己的mustang。
- 15、也许我只是俗人，已经没有了那种云淡风轻的追梦，只想平平淡淡生活
- 16、读了20多页就不带感了...
- 17、我看的第一本游记，推荐！@ZJM安@桑桑走不停
- 18、虽然说名字有写悲伤的味道，虽然里面的故事也有写伤感。但还是动人。还有她们去过的地方的一些攻略。很周到！
- 19、如果去掉腰封那句恶俗的文案我给五颗星。
- 20、适合年轻人读。在路上行走，看不同的人。
- 21、第一次知道了木斯塘这个地方
- 22、在火车站候车厅买的此书，以为是纯粹旅行的书，读过后才发现有一点小特别，里面掺杂了作者的小感情，类似于旅行小说，而不是纪实，还算不错。
- 23、尼泊尔境内最神秘的风光 中国最好的旅游行记
- 24、不觉得有多好。偶尔翻翻还行
- 25、木斯塘听起来不错，但读这本书感觉不到。
- 26、各人养的各人爱，么么哒！
- 27、我不能接受青儿和Jason的这种感情。
- 28、有空闲的时候看看不错，风景真好啊
- 29、我个人觉得，旅行的路上总会遇到一些不一样的事情不一样的人。而书上所写的，恰是体现了那种旅行的独特情怀。爱，不一样要得到；不爱，却还可以偶然的时候相聚缅怀。反正我挺喜欢这本书的，值得翻阅。
- 30、一切都是冥冥之中的注定，被这个游记的故事和景色感动着，分不清真实和虚幻。是时候，背起

《梦游木斯塘》

行囊，去走属于我自己的那一次徒步之旅了。

31、不错这才像是游记嘛~

32、非常值得一看。我想，总有一天，我也会去木斯塘。

33、某天跟同学去85°C，路上看到腾讯办公楼一层内部的咖啡厅和礼品店，好心的店员帮我们开了门，小桌子旁边放了一个迷你书架，上面摆了员工写的书，这本就在其中。翻了序言感觉写的灰常的有诚意，回来就买了。关于旅行、爱情、生活，我们能知道多少呢，或许在藏区，人多多少少会有种对于人生的无力和对于当下境况的释然吧，看到那些孩子和老人世世代代守着雪山生活，会觉得其实人这辈子怎么过都没有差别吧。晚上挑灯看完，早晨起来恰逢北京一周阴沉之后的大晴天，万里无云阳光普照，骑车出去的时候看到进校门的汽车井然有序，没有鸣笛没有人们的高谈阔论，校园里静谧的像一幅画，突然就觉得，inner peace这种东西，可能在任何一个看起来没有丝毫特殊的早晨，就这样轻而易举的溜入你的心中

34、文笔还行，风景不好看，感悟有些深度，描述的两对人物之间的感情有点矫情实在不喜欢，倒是那对轮椅情侣有点感人，但总觉得这个他们的故事是个老梗很眼熟。另外这本书攻略还算实用有人需要可免费转赠本书

35、这本书可好看，值得买

36、文字里有美景，还有爱

37、很舒服休闲的一本书，因为书，微博关注了桑桑，提醒自己，人生至少要有有一次足够距离的徒步

。

38、很久没有看过那么喜欢的书了，尼泊尔徒步回来之后，再看这样的书，感觉非常的好。

39、看完才知道云南香格里拉是假冒的，气晕在丽江小清新客栈的木马桶上

40、Aug 2rd Book：木斯塘是尼泊尔境内最后一个自治王国，可能因为这个陌生的名字，又确实中国人罕至，神秘而未知的吸引力，让我从知道这本书开始就一直惦记。惦记这个在尼泊尔境内，又和西藏一脉相承的地方。

41、梦游木斯塘，心灵宁静之地，真诚的旅途在经历过的人眼中，如天边垂下的一道虹，清澈而美好。含蓄隐晦的情感，一如此地，隐忍，坚强，独立。

42、很老套的故事。

43、让人神往的旅行，可惜我做不到

44、2014年1月11-12读。2014-12。

45、木斯塘王国

46、时间和阅历往往证明的是最简单的东西，比如羁绊，比如认同，俨如哥德巴赫猜想

47、内容不错，图片优美。让人对这个地方产生向往。

48、一句话：我喜欢

49、木斯塘只是一个背景，说的是一段感情。

1、如果我再次上路，我会记得带上这本书，无论是不是去木斯塘。有的旅行是为了探秘，有的旅行是为了记忆，有的旅行是为了舒缓生活的压力，有的……不论一开始是什么样的理由，在路上你总会发现不同的自己以及不同的别人。大部分时候我们身陷杂芜世事无以自拔，渐渐将自己和他人的面目模糊一处。有时想，若是自己的灵魂从空中俯视，可能都难以从行色匆匆的众人中找出自己——因为所有人都低头打着哈欠翻看手机，或者脸上带着漠然的神情穿梭往来，你或者我，有什么不同，谁会关心？而旅行将带给我们的最高奖赏就是自己的本心。无论是坐在城外的湖边静静看落日熔金；还是跋涉在山巅上抬头看到苍鹰飞过晴空；或是把手掌贴在古老岩崖上神佛的雕像上试图触摸时光和信仰的力量；甚至是在他乡的逆旅中看雨丝敲打玻璃窗，渐渐模糊了一切灯红酒绿……都会让人觉得在无人相识的彼方竟然是最贴近自己心灵的此乡。回到本书，作者并未花太多的笔墨去描写木斯塘王国的美景，恐怕是因为造物主神奇力量与千百年来神佛信仰打造的秘境王国除了亲临去感受，去看，去呼吸以外难以描摹。这也就让本书，与其说这是一本木斯塘王国的游记，不妨说这是一本在旅行中发现爱的寓言。桑桑，灰灰，青儿和Jason，他们四个人怀着不同的心境来到木斯塘。他们有人倾其所有的寻找答案；有人在旅途中渐渐去面对自己从不曾直面的疑问；有人微笑地在等着给人解答；有人怀揣着残忍的答案不肯说出……他们相遇，而后同行。他们一起翻过那些艰险又陡峭的垭口，看过了那些美丽又纯净的风景，在漫长的旅行中，他们试图了解对方，而更多的是在审视自己。自己曾经畏惧的，曾经后悔的，曾经疑惑的，曾经心动的，曾经爱的……那些东西到如今是否还是那么重要？抬起头看不远处静静笑着的旅伴，愿意陪伴自己走在这条路上的人，他是否曾畏惧，曾后悔，曾疑惑，曾心动，曾爱过？读书的人未必有机会亲临木斯塘，但我们或多或少都可以自这四人中发现自己。或者是纯净美好如青儿，或者是聪慧了然如桑桑，或者已心止似境如灰灰，或者是狡黠深沉如jason，这旅行的故事一页页看下去，好似自己也从这繁琐乏味的生活中抽离，随着身边你最希望的那个旅伴去寻访一个雪山深处的神秘的国度。从我个人而言我觉得自己最像是桑桑，却最喜欢青儿。青儿是少女的心境，她敏感，任性，琉璃似的纯净，她要的爱情是海边阳光幻化出的光晕一般的美好，为此她几乎可以纵身跃入漆黑的深潭，只愿拥抱一轮明月。所以，她要的爱情也唯有远离真正生活的世界，踏入幻梦到不真实的木斯塘才能拥有，一旦回到这个世界，光晕一闪而没，雾霾遮避一切。而桑桑是聪慧的，她可以指出青儿感情上的虚幻，可以看出Jason的想法，可以去体察灰灰的情感起伏，甚至是去琢磨向导的心理……她怀着很多很多细微的触角去感受这个旅途中的新世界，但她始终清醒，这里只是旅途，彼方才是生活。字里行间，常常觉得灰灰戏谑却温柔的目光落在桑桑身上，但全书读完，也很难找到作者对于他们之间感情的解释，最多也无非是用一句朋友问过她的话来表达：“你认为你们之间是纯洁的友谊，你觉得对方也这样想吗？”不由掩卷而笑，作者真是剔透极了的人。这是最好的方法，不伤害挚友，不伤害爱人。点到而止，请君自猜。只是这样未免有些可惜，去到了那样与神接近的地方，却不曾在高天流云，清风朗月前彻彻底底地叩问自己的所有心意。当然，也或许，作者早已洞明，却不好说与我们听。

2、于我而言，一本书如果让读者有带入感，或者在书中找到“另一个自己”，我便认为这是一本好书。《孤独的路，没有尽头》便是这样，它真实的会让我有些痛楚感，但却又不得不承认那种刺痛就存在现实之中。同时，我又感受到了作者桑桑足够的真诚，虽然她表达的情感隐晦而含蓄，但是读到那些写进心里的句子，不得不感叹：多庆幸，这样的心情有人懂。多难得，有人替我写出了内心的台词。或许这个感叹显得矫情，但是，这份矫情却又是真真切切用爱堆砌起来的，是一心一意的力量浇灌出来的。如果你愿意用心做一件事，心无旁骛不带任何目的性地完成它，那么你自然会理解这份矫情。先说说木斯塘这个地方。尼泊尔、喜马拉雅山的深处、秘境、禁忌、达赖叛军……每一个关键词都闪烁着诱人而迷幻的光彩，似乎在召唤好奇的人们前往。不客气地说，旅行让太多圣地变成了“剩地”，失去了最原本的模样和风情。庆幸的是，木斯塘现在仍是还未被开发未被商业化的一片净土，那里有古老而风雅的建筑，沉睡百年的良辰美景，灵性而隐秘的风土人情，质朴而安详的人民。在这片平静丰沛的土地上，谁能想象它百年的沧桑和深邃？桑桑说，脚下的这片土地，如果我不曾亲自到来，不曾去追溯它的历史，我无法想象它究竟发生了什么。是的，出发，或许不带任何目的，但在路上，需要更多的勇气和探索的力量。旅行。如今这个词泛滥贬值到让人不爱提起。似乎与之相关的无非就是恣意收罗、展示、标榜，深层次一些的便是独立、勇敢、挑战等等俗不可耐的标签。桑桑在前言里说：“回家的路才是旅途。”人生，才是最重要的旅途，不可重复，不可辜负。每一次旅程，脚

《梦游木斯塘》

下的路相续不断，既无归处，又无终点。我们片刻的收藏和记忆只是为了丰富人生这一时刻的时光，可当旅人的内心丰盈满足，已不在乎收藏的意图，而是化作内心深处的滋养，在回归的道路上更好前行。当梦想与现实并肩，许多人选择冒险，坚信只有在路上才能自我救赎，只有旅行才能找回自我，只有走出去才能证明我与世界亲密无间。然而，梦想与现实并不冲突，生活并不是非A即B的极端，走出去并不是唯一证明自我存在的方式。不被世俗束缚的人固然勇敢，但能把命题作文写好的人更值得敬佩。起程前往木斯塘是桑桑的无心之举，她自己都不知道为什么要去那个到访者寥寥无几的地方。她担心那里荒凉的只看得见悬崖沟壑，却不曾料到冥冥之中自有天意。就像《挪威的森林》中写的那样：“每个人都有属于自己的一片森林，也许我们从来不曾走过，但它一直在那里，总会在那里。迷失的人迷失了，相逢的人会再相逢。”我们做一件事希望它最终呈现圆满，但不意味着圆满是它唯一的终极目的。更有意义的是过程中的一心一意，即便这一心一意可能不那么完美，可能有些瑕疵，但是它虔诚而有力量，生机勃勃而充满希望，甜蜜且独一无二的。人生如旅途，却又不及旅途那般轻松。脚下的土地再深刻也不过是暂时停留，而人生再平静也停止不了内在的暗涌，需要更长更久的不卑不亢的探索前行。每个人都不喜欢重复过往，但智者胜在即使重复过往，也会窥探到更深更广的空间，得到不同以往的收获，以此成长。就像书中的桑桑、灰灰和青儿，他们不止一次去过木斯塘，意义何在？与很多旅行者不同，他们不以数字来标榜自己走过多少地方，但他们每走过一个地方，认真思索脚下的土地，他们把真诚的心留在这片土地上，不带遗憾不带悲伤地回归。自此之后，一朵石缝中的小花也成了最美的风景，生活中的奇幻美景无处不在，重要的不是眼睛看到多少，而是心感受到多少。有着怎样的心，便看到怎样的风景，怎样的人生。所以，即使在这接近神性的木斯塘，即使有一股肃穆清扬的力量，即使隐伏着悲伤和苍凉，他们仍有蓬勃的力量和寻找爱的梦想，化作欢乐，为这旅途为人生而歌。禁忌之地的神秘把爱情烘托得尤为深刻，哪怕这份爱情在世俗中不被认可。很多人说仿佛自己就是书中活生生的人物，那些爱与恨，感同身受也深入骨髓。我们每一个人身上可能都有他们的影子，桑桑活泼调皮却又理智客观，青儿细腻敏感却难掩天真剔透，灰灰大大咧咧却不失男人的担当与果断，而看似冷酷寡言的Jason却有着最充沛的情感和不打折扣的真诚。当然，他们都害怕孤独，但又不得不面对孤独。爱一个人最需要的不是爱，也不是冲动，是一份勇敢。这份勇敢或许让孤独溃不成军，或许能把时间化敌为友，或许能把世事看穿，但不披上这件勇敢的战袍，谁都无法预知未来。对我来说，爱一个人最大的收获是自身的妥协、进步与成长。当这份爱让我看到自己的漏洞、不堪和荒唐，当这个人让我看到自己的不安、怯懦和疯狂，我不再逃避。在这之前，我可能会狠狠推开这样的自己，不允许那么多污点成为我的标签，但现在我已坦然接受，我不会扔下这个满是缺点的小孩，我接受她，爱她，更要小心翼翼的保护她，同时，我也要让她直视这一切丑陋，去面对，去学着无畏。找到自己，才算回归。当我们奋不顾身去爱一个人，全身心投入的时候是幸福且满足的，这种幸福与满足是自给的，而不是他人给予的。疼痛与喜悦并存的感情令人迷茫，当焦躁和苦恼占据了大多数的时间，或许我们应该选择告别。失去不可怕，失去耗费自己时间和精力的人不可怕，失去自己的心才可怕。于是，当我们窥视到真相的时候，我们的直觉回归了，它指引我向前，看清了一些人与事，学着放下，学着告别，无疼痛感，无撕心裂肺，只是平静而平和地完成一个仪式，一个解脱自己悲伤的仪式。至此，才明白，孤独的确没有尽头，但孤独是那么不值得一提。所有的答案不必费心寻找，在我们自己这里。景色渐入佳境，爱情在那一刻得以绚烂永恒。这一路，前进、相遇、探索、好奇、禁忌、寻找、觉醒、回归，覆盖了这旅途上的时光。雪山之下、悬崖之巅、佛诞之地、晨雾之光，渲染了这陌生又熟悉的异乡。救赎、解脱、逃离、蜕变告别了这次独一无二的寂地之旅。苏醒、回归、重生、平和开启了下一次还未起程的等待。这本我反复看了七八遍的书，从第一次看落泪，到最后一次看落泪，我找不到恰当准确的词来形容我的心情，好像怎么比喻都不精准。我说这心情真像准备出嫁的姑娘，紧张害怕却又满心的甜蜜欢喜。或许是我看到了自己的影子，或许是这一路荆棘丛生，它的来之不易，或许是冥冥之中自有天意，它的问世我的成长，密不可分。想起那夜，晚风微凉，天空静谧沉默。几日来压力之大，太多的情绪堆积在胸口，每天在欲言又止和呼之欲出之间徘徊，最后只能默默地敲碎了咽到肚子里。拔地而起的委屈像迷路的小孩儿，惊恐害怕又迫不及待想要回家。给朋友打电话，还未开口，他便敏锐地嗅到了我的悲伤，在灯火辉煌人来人往的大街上，极力掩饰的难过轰然倒塌，死要面子的摩羯本性促使我低头快走，尽管很快擦干了眼泪，可是心里难过极了。这漫长的岁月里，无数次的推翻重建的背后是等待和沉默，静默之中的力量让我坚持到了今天，穿过黑夜和恐惧，我看见了乌云背后的光芒，花朵骄傲的怒放，眼泪滑过的胸膛。那一刻，觉得一切变得不重要，生命于我而言，是无数未知的延伸，不必再刻意追随什么，尊重命运给予的一切，当你真正感

《梦游木斯塘》

悟到一切早有安排时，向命运虔诚致敬的同时会更加珍惜当下的每一刻时光。不管人生还是旅途，愿我们不知疲倦，心怀感激，且行且珍惜。

3、作者的旅行，正是自己最为不削的方式。路是一步步走出来的，在尼国，最大的乐趣便是，一步一步中，在绝望之时，看到令人陶醉的美景于是又开始了下一段的行程，若得到的太快，美景太容易欣赏到，也就无足以珍惜。作者以不削的眼光看待“X元走过XKM”其实学生时代最大的乐趣，便在于此，用最少的资金，走最多的路。一路走下，口语、交际、动手等能力会得到极大的飞跃。这远不是用钱铺路的旅者可以体会到的旅行。很喜欢作者的一句话“回家的路才是旅途”。漂泊在外的孩子，都是迷失的羔羊，最终的目的地依旧是家，只是还没有更好的借口，放弃飘荡的日子，在没有攀比的飘荡的时光里，总是欢快的，哪怕节衣缩食都无谓，摆摆地摊都觉得高兴。当回到现实中，房子、车子...奋斗总让自己疲惫不堪，于是不得已选择了逃避，辞职旅行大抵便是如此吧。很喜欢“青儿”的故事，无谓去“爱”，无谓“结果”，享受的正是“爱”的过程。

4、序文/李遥岑在《雨天的书》里看到一个故事：百余年前，有一位精通茶道的艺术家，在一次旅行中，每到驿站必取出茶具，悠然地点茶啜饮。有人问他，旅行中何必如此，他答得妙：“旅行难道不是生活吗？”旅行难道不是生活吗？旅行是生活的一部分，而非生活的对立面。大学毕业那年，我被某著名国企录取，那年竞争相当激烈，三万个候选人里，总部只需要三个人。拿到Offer之后，我狂喜了一段日子。直到入职培训的电话打来，我恐惧了，不用想象，就知道自己十年后甚至退休后面目安详的样子。犹豫再三，告诉他们我不能去上班了，好在对方财大气粗，并未向我索要违约金。那天，我豪情万丈地摊开中国地图，勾选了十个我喜欢的地方，给自己订了十年十城的计划——每年去一个城市生活、工作，顺便旅行。北京是计划中的第二站。刚入职时，我就对主管坦白了我的十年十城计划，很快成为一个笑话流传开。有次和大老板同乘电梯，万籁俱寂，大老板忽然转向我：“听说，你的理想是流浪？”我窘迫地摇摇头，一开电梯门就落荒而逃。我和他可能都没料到，到今天，我在北京已经待了整整五年。曾经，我在博客里写过一篇谈梦想的短文，被转载分享五千多次。很多人留言都说看得泪流满面。文中写道：“其实，有这么多的生活方式可以选择，梦想的形态有千千万万种，世界上有这么多人和你过着截然不同的生活，为什么要把一份做到死的工作和一间未必能住到死的房子作为唯一的目标呢？那真的是你内心最需要的吗？”可是，当我如今重读那篇文章的时候，我意识到，那是一种非理智的煽动，我必须对那些流泪的读者道歉。做一份安稳的工作，为家人准备一处温暖的居所是同样珍贵的梦想。而今放眼望去，四处都是挠人心痒的标语：“不去会死”“有些事你现在不做就永远也不会做了”“辞职去旅行”“说走就走”“三步两步就是天堂”“再穷也要去旅行”。好像旅行一夜之间成了拯救糟糕生活的解药，好像许多朋友一提起梦想，就失去了想象力，哦，梦想就是不用工作去环球旅行。顺风车，沙发客这些曾经散发着温情的词汇，因为旅行的无节操而渐渐让人抵触。因为工作关系，我见过太多号称x x元走中国的人，他们大多数没有职业，没有生活来源，用极少的钱可能走完这么多地方吗？要么逃车票逃门票违反社会规则，要么一路活在别人的施舍之下，这和乞讨有什么区别？更让人难过的是，经过媒体的炒作，很多孩子开始效仿。亲爱的，这不是旅行，这是逃窜。太多人分不清“想要”和“需要”的区别。如果旅行是你的需要，像吃饭、睡觉一样重要，那么就带上你的心和人民币去享受旅行。如果你想通过旅行去解决生活里的难题，去寻找所谓的安全感、梦想、勇气，甚至用它来逃避现实生活，那么你一定失望，它就是生活本身，那扇没有推开的门终究还是会矗立在你面前。不去真的不会死，有些事现在做不了以后总有机会再做，说走就走前别忘了了解户外常识，没有钱就努力工作为下次旅行做准备，无论走多远只有走向内心才是天堂。世事还长，人间很美，不急这一刻。也许你曾东奔西走，在世界各地都不曾找到让你内心安宁的片刻。是啊，囚犯逃到世界尽头也会随身携带他的小监狱，把生活搞到一团糟的人在哪里都是颠沛流离，你就像一个追着自己影子满世界乱跑的人，心力交瘁。向外寻找终是徒劳，当你的身体追赶上你的心的时刻，就是你真正该在的地方。走出去，还得走回来，回“家”的路才是旅途。

5、旅行对每个人来说，都是私人化的体验。也许起初只是听说那个地方有趣，漂亮，想去看看。直到某一时刻，命运将你带到某个地点，遇见某个必会相识的人或遭遇一刹那神迹般的美，你会突然明白之前漫漫长路的意义所在，并不是你想来，而是这个地方召唤你来。《孤独的路，没有尽头》是一本旅游书，作者去了尼伯尔的MUSTANG，那是个很少有背包客去的地方，甚至网上连中文的信息都很少，网上发布的信息是徒步旅行时，建议选择较成熟的路线，避免前往MUSTANG等至今仍不通道路的地区徒步旅行，就是因为这样，作者强烈的好奇心驱使她去了那个她认为世界上最接近神性的地方。我也是个特别爱旅行的人，尼伯尔也是我向往的地方，没有去过一个地方的时候总幻想着有一天

《梦游木斯塘》

可以去，看看那里湛蓝的天空，接触那里淳朴的人民，品味那里美味的食物，享受跟现实中截然不同的生活，世界太大，人生太短，不过我想这辈子我一定会去尼泊尔。怀着对尼泊尔的向往，我觉得这本书我一个字都不能落下，我要认真地看完每个字，就好象我跟着作者一起去那里旅行一样。我觉得MUSTANG也在召唤我，我不知道生命中的哪一天会去那里，但是潜意识中我觉得在不久的将来我会去那里，泳池，草坪，阳光包裹着露台，有个女孩在看书。我相信很多人的梦想中都有环游世界，旅行的意义并不是逃离现实生活，更重要的是旅行可以给我们带来每天不一样的新鲜景物和一段轻松快乐的心情。这本书记录了作者在尼泊尔旅游的所见所闻所感，偶尔穿插了一些她在旅行途中拍的照片，充满了浓浓的尼泊尔风情，也让我们了解了一些当地的人情风俗和生活习性。一边看着作者在尼泊尔的所见所闻，一边会感觉自己化身为一个小精灵好像跟作者一起在旅行，这真的是种奇妙的感受。中间偶尔还会有一些旅行攻略，好象就是写给即将要去那里的人们，提醒大家要注意些什么。最后一年以后，作者又去了尼泊尔，我又想到她说这是尼泊尔在召唤她，我很难想象她还会去那里几次，她对于自己热爱那里的理由是把尼泊尔（NEPAL）的每个字母拆开，可以理解为这样一句话：Never endless peace and love,永无止境的平和与爱。

6、一同事辞职走新藏线去了尼泊尔，走之前，她说，这一趟旅行，她计划了一年了。我羡慕嫉妒恨，也并没有什么遗憾。自从父亲生病以后，我想我大概都没有多少机会请长假行远路了，我所有的假期都会用在回家的路上以及陪伴父母亲的时光里。《梦游木斯塘》的作者李遥岑在前言里说“世事很长，人间很美，不急这一刻”，也说“向外寻找终是徒劳，当你的身体追赶上你的心的时刻，就是你真正该在的地方。走出去，还得走回来，回家的路才是旅途”。深为赞同。回家的路才是旅途。走这一趟尼泊尔的木斯塘真的很难为这个路痴的李姑娘，然而她的这一趟如同梦游般的旅程经历却让她在一年后再走木斯塘。三年两次，难忘旅途在岁月流逝中慢慢发酵出颇有些厚重的感触，诚实，稳重又让人平和。我想这是木斯塘的魅力，也是李姑娘自我发现的美。木斯塘历史上曾为西藏的一部分，木斯塘在人种、服饰、建筑、宗教、文化等各方面都保留着古藏遗风，越往里走，越有超越国境的一致。桑桑和好友灰灰一时兴起，决定徒步走尼泊尔的MustangTrek线。尼泊尔是徒步的天堂，然而MustangTrek线却因为荒凉而少有人迹，可查资料极少。桑桑灰灰以及路上偶遇的旅伴Jason与小青一起成为这条线上的前30名中国旅客。和大多数旅行书一样，书中有木斯塘独特的风光，尖刺一般连绵的荒山，石板路，彩绘的庙，藏在荒原上的石窟，当然也有尼泊尔的风味小吃，像苹果派，香蕉粥等的介绍。然而我想，苍茫，原始，静默的木斯塘，留给桑和青们最深刻的还是以脚丈量以汗水泼洒在绝望极限崩溃时的挣扎心路---这段经历想必也是一条通向意志深入自我内心的路。灰灰和Jason多次行走这条路，已是熟悉，但对桑和小青，却是新鲜而深刻。以至在即将离开前，方才慢慢品出依依不舍的好与难忘，多像与人的一次分别，恰也是“一次分外郑重的告别”。在她的故事里，无论是崖顶寻找黑色的石头，山顶休憩时的谈心，或者是等待台湾女孩梅的尼泊尔青年，或者是几十年后重走木斯塘的白发有情人，目之所及皆是木斯塘特殊地貌上人的生活与变化。刚拿到书时，我曾纳闷，为什么这本旅记要取名“孤独的路，没有尽头”，为什么每章都是“梦”？合上最后一页时，有点明白了，看似热闹的一起行走，最后免不了分离，看似一场甜蜜无计较的青春无悔，最后仍有苦涩的回味。就如同那句简单的“Best wishes”背后，其实还有许许多多的话说不出口。一切从未开始，而又不会结束。只要你好好活着，我就能安度余生。无论走多远，只有走向内心才是天堂。梦游木斯塘，一场神旨的召唤。

章节试读

1、《梦游木斯塘》的笔记-Kagbeni对雪山说起大海

“我们总是企图不过自己的生活。”

我就是个没有按部就班行走的人。师范毕业从老家出来后没有选择学校，而是进了印刷厂，当工人，文员，工艺，客服，业务；结婚生子后又想着改变生活的方式，去了出版社。一路走来，不停的经历着。人的成长，不是岁月流逝，是思考，自我的寻找。过了三张的年纪，在不断的妥协中保留些童心。期待有一天，放下，出门远行。

2、《梦游木斯塘》的笔记-第156页

你生命中无法割舍的，往往不是因为它有多好，而是因为他有多恶。比如咖啡之苦，辣椒之痛。烟的呛口和酒的辛烈。两个一直分不开的人，也不会仅仅是因为见识过对方的美好，更是曾抵达过彼此的地狱。

3、《梦游木斯塘》的笔记-还是无法投入旅行的感情

一场旅途贯穿着两对男女，一对是青梅竹马相互理解却不想在一起，一对是彼此安慰却又不可能在一起，可却在一起看过了木斯塘最美的风景，或许更因为不是恋人，才能那么坦然的单纯的看了那么多风景，不是爱情的感情才是最纯净的。

也因为那两段感情，看书时候始终无法真正感受到书中的旅行带给人的感受，虽是异国他乡可演的还是城里的故事，无法纯粹。

4、《梦游木斯塘》的笔记-第50页

爱情故事挺美，文笔小清新。要说净化心灵，则太浮躁一点了。

《梦游木斯塘》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